

# 建筑分公司第十项目经理部攀钢炼铁厂贮煤筒仓建设工程筒仓本体工程膨胀型防火涂料采购公告

## 1. 采购条件

本采购项目建筑分公司第十项目经理部攀钢炼铁厂贮煤筒仓建设工程筒仓本体工程膨胀型防火涂料（AGJSJTHGXHD23122296378）采购人为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贸易分公司集中委托办，采购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比。

##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项目名称：建筑分公司第十项目经理部攀钢炼铁厂贮煤筒仓建设工程筒仓本体工程膨胀型防火涂料

采购失败转其他采购方式：转谈判采购

本项目采购内容、范围及规模详见附件《物料清单附件.pdf》。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3.2 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如下资质要求：

(1) 生产型营业执照

3.3 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需满足如下注册资金要求：

生产型注册资金：1000.0（万元）及以上

3.4 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如下业绩要求：

上传近两年业绩合同及对应发票一份。

3.5 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如下能力要求、财务要求和其他要求：

财务要求：详见附件（如有需要）

能力要求：详见附件（如有需要）

其他要求：1、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质量认证、注册资金1000万元以上（含1000万元）生产商参与投标。2、参与招标供应商注册时间一年以上，失信被执行人投标无效。3、资格后审。

3.6 本次采购要求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失信被执行人投标无效。

##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12月22日17时00分至2023年12月26日08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http://bid.ansteel.cn>下载电子采购文件。

4.2 下载电子采购文件方式：用户登录进入系统主页面，在“公告信息”下查阅该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信息、缴纳相关费用后自行下载文件。

4.3 支付方式：个人/企业网银支付、支付宝、微信。

4.4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100.0元，售后不退。

##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26日08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http://bid.ansteel.cn>本项目指定位置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http://bid.ansteel.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贸易分公司集中委托办	招标公司：	鞍钢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园林大道901号	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中华北路25号
联系人：	李宾	联系人：	寇博
电话：	18524121155	电话：	0412-6736615

2023年12月22日